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551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5517 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迪尔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爱迪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爱迪尔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爱迪尔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爱迪尔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爱迪尔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爱迪尔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爱迪尔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徐士宝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冯雪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28 号文核准，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采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6.48 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12,000,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52,023,691.03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359,976,308.97 元。

截止 2015 年 1 月 19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12,000,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52,023,691.03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359,976,308.97 元。

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8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586,904.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29 元/股。

截止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6,499,954.16 元，扣除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验资费、律师费、及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1,475,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9,024,954.16 元。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23,113.21 元。注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99,024,954.16 元与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净额人民币 400,499,954.16 元的差额是 1,475,000.00 元，该差异为原自有资金垫支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验资费、律师费及信息披露费等费用 1,475,000.00 元，该笔金额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877 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验资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50.51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33.91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6.6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1.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2 日第三届第四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 万元或在募集资金净额的 5%之间确定）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建设路支行	44250100003100000494	400,499,954.16	1,313,915.19	活期
合计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因公司与沈阳东方之龙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沈阳星悦汇广告有限公司的公交车广告费诉讼案件，公司败诉被强制执行；在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的 44250100003100000494 划走相关款项 615,656.75 元。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表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902.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50.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互联网+珠宝开放平台		39,902.50	39,902.50	16.60	2,050.51	5.14%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902.50	39,902.50	16.60	2,050.51	5.1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围绕互联网+珠宝开放平台搭建至今,公司累计投入金额 2,050.51 万元,已完成爱迪尔珠宝终端 ERP2.0 系统、爱迪尔官网网站等多个项目的搭建。为搭建公司开放平台和运营管理平台,公司本期投入 16.60 万元,用于爱迪尔终端导购系统、爱迪尔裸钻供应链平台系统、爱迪尔智慧门店零售系统等系统的开发,因项目开发周期长,现仍处于项目开发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8月6日将实际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p> <p>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增加不超过18,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p> <p>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公司已于2019年6月24日将实际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38,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p> <p>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38,000.00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截止本报告期，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额为38,000.00万元。</p> <p>(2)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p> <p>2018 年6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SHIBOR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金额30,000,000.00人民币，产品编码JGXCKB20180039，产品期限358天，产品购买日为2018年6月27日，并于2018年8月8日提前赎回，实际存续天数 38 天，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60%。</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1.39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1.39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互联网+平台募投项目，将按原计划逐步投入剩余的募集资金，除此之外不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